

菏泽三年绘就生态新画卷

水与大气环境质量逐年改善,获得省级生态补偿金3550万元

◆本报通讯员王玉东

“任何一个地方的发展,都要始终做到既要金山银山也要绿水青山,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,因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。”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11月在山东省菏泽市调研时指出的。

3年来,菏泽市各级党委、政府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指示精神,坚持生态立市,转变发展方式,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,全力守护碧水蓝天,推动生态环境明显改善,出境河流水质连年稳定达标,空气质量持续好转。

从2013年至今年10月,菏泽市出境河流断面COD、氨氮均值连续稳定达到地表水Ⅲ类水质目标要求;“蓝天白云、繁星闪烁”天数从2013年的94天增长到今年前三季度的206天;4项空气主要污染物SO₂、NO₂、PM₁₀、PM_{2.5}平均浓度逐年改善;2014年以来,累计获得省级财政生态补偿资金3550万元。

实施蓝天工程,集中攻坚与重点突破相结合

为改善辖区空气质量,菏泽市迎难而上、奋力攻坚,成立指挥部,健全考核奖惩机制,坚持降尘、减煤、治气、增绿全面推进,打响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。

菏泽市成立了由市委书记、市长担任指挥长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,制定实施《菏泽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。健全考核奖惩和生态补偿机制,出台《菏泽市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暂行办法》和《菏泽市城区2016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考核奖惩办法》,对城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每月一考核、每月一公布。对每月排名第一的区县,市政府给予100万元奖励;对最后一名且得分在700分以下的,给予通报批评;对连续3个月排名最后的,给予100万元处罚。

围绕扬尘污染治理,菏泽市专门出台了《关于加强城区建设工地及城区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》,督促施工企业全面落实施工现场围挡率、进出道路硬化率等“7个100%”的要求,对未按要求落实防尘措施的建筑工地一律实行“一票停工”,把施工企业列入建设单位“黑名单”。筹集资金6000多万元,购置大型机械化清扫车辆105台套,实行机械化清扫、精细化保洁、地毯式吸尘、定时段清洗、全方位洒水“五位一体”作业模式。要求109家沥青拌合站和水泥搅拌站、796家各类煤厂渣场料堆全部安装防风抑尘网。

为减少燃煤污染,菏泽市限期关停城区158座工业和生活锅炉;启动15个发电机组和37家10吨以上燃煤



近年来,菏泽市实施碧水工程,城乡水环境质量得到改善。图为成群的白鹭在万福河边嬉戏。

桑秋华摄

【治气】

每月一考核

排名第一	奖励	¥100万
最后一名	给予	通报批评

连续3个月排名最后

处罚

¥100万

【治水】

¥投入1.5亿

新建污水提升泵站16座
新铺设污水管网75公里
实施污水截流河流52条(段)

¥投资1.3亿

升级改造城市污水处理厂,全部实现一级A标准稳定排放

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工程;900多家餐饮服务单位更换了清洁燃料;制定了《菏泽市散煤清洁化治理工作实施方案》,由财政按清洁煤炭每吨200元提供补贴,建立清洁煤炭配送体系,不允许生产、销售、使用不合格的煤炭。

菏泽市对产生工业异味的81家重点企业开展逐车间、逐环节排查,逐个企业下达整改要求,督促化工企业建设低温等离子、催化燃烧、隧道式生物滤床等废气收集处理设施。要求56处夜市烧烤摊点全部更换无油烟烧烤炉具。改造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668座;新建机动

车尾气检测线42条;新购置新能源公交车210辆,市区1615辆出租车全部使用清洁新能源;投放公共自行车3000辆。

以路网、水网、林网为骨架,深入开展“生态绿化模范村镇、生态绿化先进单位创建”活动,特别是市区和县城建成区,本着应绿尽绿原则,探索创新政策办法,通过划分责任区、落实门前承包等形式,对城区112处3.5万平方米裸露土地进行全面整治,绿化24处8295平方米,硬化88处2.7万平方米。

实施碧水工程,全面改善城乡水环境

菏泽市坚持把水污染防治作为“一号工程”,严格落实“河长制”,对全市断面水质每月一监测、每月一通报。累计投入1.5亿元,新建污水提升泵站16座,新铺设污水管网75公里,52条河流(段)全部实施污水截流。投资1.3亿元,对正在运行的城市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,保证全部实现一级A标准稳定排放。

为确保企业外排废水达标,菏泽市在全市实施环保“十个一”再提高工程(即每个排污企业都要具备一套技术水平先进的治污设施、一套中水回用工程、一套固废处置系统、一个规范化的排污口和生物指示池、一套在线监控系统、一个标准化的化验室、一台精细化的台账和运行记录、一支水平较高的环保管理队伍)。经过整治,辖区107家重点涉水企业治污能力、环境管理水平和安全防控能力得到提高。

湿地在水污染治理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。为此,菏泽市在投资12.3亿元,建设11处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基础上,近期将全面启动单县东沟河等10

处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建设,使1000万立方米水体得到休养生息。

围绕农村面源污染治理,菏泽市大力实施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146个、规模化畜禽养殖粪便污染综合治理项目7个。目前,全市168个乡镇(办事处)已建成污水处理站85个,农村环境基础设施不断增强。

将生态理念融入城乡发展,打造美丽城市

菏泽市把生态立市与加快转调创(转方式、调结构、增创发展新优势)相结合,通过严格项目审批,实施节能降耗工程,统筹城乡发展,建设生态乡村等措施,打造“花城、水邑、林海”为特色的美丽菏泽。

按照生态立市的理念,菏泽市重点做好“压、控、转、进”4篇文章,即实行最严格的能耗和排放标准;严格控制污染项目;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改造提升传统产业;调整优化工业布局,加快企业“退城进园”步伐。同时,加快产业结构调整,降低一、二产业比重,提高第三产业比重。去年以来,菏泽市共拒批“两高一资”、低水平重复建设和产能过剩项目22个,涉及总投资18.55亿元。

为推进节能降耗,菏泽市突出抓好锅炉节能改造、余热余压利用等“节能重点工程”建设,全市100个节能技改项目完成86个,淘汰设备1091台(套),实现综合节能量30万吨标准煤,206个减排项目全部完成。

在生态乡村建设方面,菏泽市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,全力推进生态文明乡村建设,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乡镇23个、省级生态乡镇60个、省级生态村24个、环境教育基地11处。

门要求所有工地硬化出入口,安装车辆冲洗设备,使用符合标准的渣土运输车辆。渣土车凭《准行证》运输,限时间、限速度、限路线行驶。

为减少油气污染物和挥发性气体排放,鄄城县要求全县64座加油站、储油库全部安装了油气回收装置,汽、柴油供应全部达到国V标准。督促工业企业全面提升企业精细化管理水平,组织专家分门别类指导企业改进治污工艺。

在环境监管执法方面,鄄城县按照乡镇(街道)主要负责人、乡镇(街道)副科级干部和区域负责人三级监管的责任分工,设置三级网格,将全县工业燃煤锅炉、工业窑炉、工业异味企业、城区建筑工地、加油站等150个重点大气污染源纳入到网格化监管范围,实现了层层监管、时时监控,确保日常监管不留盲区、隐患排查不留死角。

谷兆丽

在检查过程中,鄄城县要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相关企业环保手续落实情况,环保机构、制度建设及环境应急预案等管理情况,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,现场做好巡查记录。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,提高环境管理水平。

鄄城县积极组织环境执法人员业务培训,邀请省市专家现场授课。根据工作需要,不定期召开环境执法人员经验交流会,交流执法心得,强化环境执法队伍政治理论和环保业务知识学习,不断提高干部队伍自身素质和依法办事的能力。同时,不断加强与公安等部门的协调配合,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,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。

李继祥

成武县

重拳整治“土小”企业

以乡镇、办事处为单元逐一排查,列出取缔清单

本报讯 菏泽市成武县日前出台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不符合产业政策小型企业取缔关停工作实施方案》,明确今年年底前,全部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的“土小”项目。

成武县要求,由县网格化管理办公室牵头,建立相应的领导机制,统一安排部署,细化工作方案,明确环保、发改、经信、国土等部门职责分工,将责任落实到部门、细化到责任人,确保取缔工作有力有序开展。

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属地管理、网格化监管的原则,以乡镇、办事处为单元,组织对辖区内的小型造纸、制革、印染等企业逐一排查,掌握企业详细信息,建立“一企一档”制度。列出取缔清单,并组织有关部门对纳入清单的企业采取断水断电、吊销执照、设备拆除等综合性措施,确保其彻底丧失生产能力。对已造成环境污染和破坏的,责成责任人进行生态

修复,防止二次污染。对涉嫌违法犯罪的,移交公安司法机关严肃追究刑事责任。建立长效工作机制,定期开展对取缔关闭企业的日常巡查,严防死灰复燃。

取缔工作完成后,要及时开展核查验收工作,并明确专人负责相关信息的汇总上报。同时,全面梳理、总结取缔工作成果及经验,并留存取缔清单、证明材料等资料。县网格化管理办公室成立专门督导组,对取缔工作情况进行现场抽查、督导,并将取缔的相关结果向市政府报告。

对因组织、执行不力造成取缔工作不能按时完成,以及在取缔工作中不执行标准和规定,隐瞒不报、消极应付、逾期未报的,将严肃追究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,确保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、高标准完成排查取缔工作。

刘东升

曹县

完善治污设施 建设人工湿地

综合治理扮靓农村环境

本报讯 为改善农村环境质量,菏泽市曹县通过完善农村治污设施,建设人工湿地,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等措施,加快农村环境综合整治,改善村容村貌,扮靓农村环境。

曹县以中央不断加大对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的资金支持为契机,申请成为山东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县,获得资金4620万元,建设污水处理项目22个、畜禽养殖治理项目11个、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53个。目前,22个污水处理项目主体工程、设备安装等全部完成,配套污水管网已经铺设15个乡镇;11个大型畜禽养殖场治理项目全部建成,正在进行设备调试;53个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围栏、围网等全部完成。

此外,曹县还投资4200万元,建设了四季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。工程采用“河道滞留塘+生态滞留塘+生态净化塘+多级表面流湿地”的多自然表流组合工艺,水体污

染物COD、总磷去除率在40%以上,氨氮去除率在60%以上,年削减COD106吨、氨氮12.5吨,在保护区生态安全、维护生态平衡、控制水体污染、保障南水北调工程东线水质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。今年,曹县又投资2354万元建设了四季河二期、东鱼河南支两处人工湿地。

城乡环卫一体化对改善农村环境具有重要意义,为此,曹县投资3600余万元,在24个乡镇建设了压缩式垃圾中转站,每个乡镇配备一辆大型密闭式垃圾运输车,每4000人配备一辆小型垃圾清运车,每15户配备1个垃圾箱,每500人配备1名保洁员和1辆人力三轮车,实现了城乡环卫设施全覆盖。

通过综合整治,曹县农村面源污染得到有效治理,农村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,先后创建生态乡镇12个、生态村116个、绿色学校29个、市级绿色社区5个。

朱运德 程冰

东明县

对污染地块开展调查评估和修复治理

拧紧土壤环境安全阀

本报讯 为加强土壤污染防治,菏泽市东明县坚持从源头治理,不断强化土壤环境监管,推进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,对污染地块开展调查评估和修复治理,确保土壤环境安全。

东明县每季度实施一次农村环境质量监测、重点地块土壤监测、工业企业废弃场地土壤监测,为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奠定基础。对全县农业生产用地情况、农药化肥施用流情况、地膜使用回收情况、养殖粪污排放情况进行全面调查和统计,为开展农产品产地土壤污染修复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提供技术支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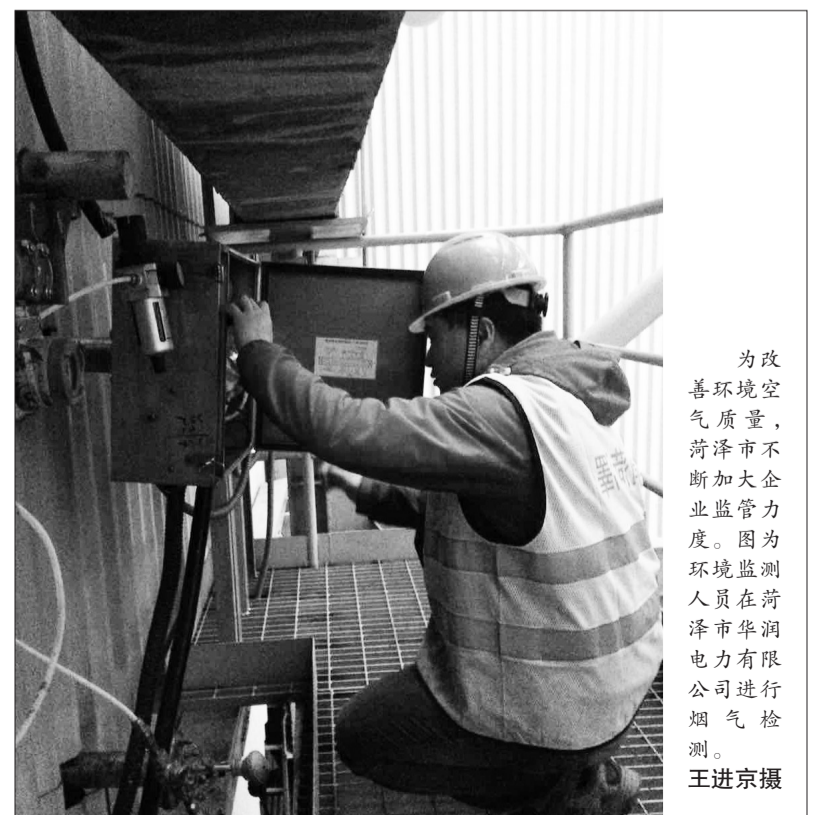
“十二五”以来,东明县不断加大水、气污染治理力度,从源头上防治土壤污染。投资8亿元,健全完善“治、用、保”流域治污体系;投资1.9亿元,实行“减煤、治气、降尘、增绿”治理措施。对流域、区域实施“河长制、联防联控、网格化、通报制和生态

补偿等一系列管理措施,对污染源实行日常监察、错时监察、专项监察、联合监察相结合的措施,有效改善生态环境质量。

围绕固体废物环境管理,东明县加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、转移运输和处理处置等各环节监管,全县工业企业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95%以上,危险废物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,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,对危险废物转移进行全过程监管。目前,建成生活垃圾填埋厂1座,在建危废处理中心1个。

对污染地块,强制实行土壤调查评估制度,建立污染地块清单,对未调查评估、未修复治理、未能通过修复治理验收的土地,不予办理相应手续。加强企业土壤监管,对污染土壤的企业,未经治理验收合格的,环保部门不受理新上项目的环评文件。

刘振勇 张楠 张磊



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,菏泽市不断加大企业监管力度。图为环境监测人员在菏泽市华润电力有限公司进行烟气检测。

王进京摄

巨野县

积极化解信访难题

重点解决重复案件

本报讯 菏泽市巨野县环保局结合当前环保工作实际,以保障环境安全、解决实际问题为中心,以积极提前介入和多方协调配合为着力点,全面提升环保信访工作水平。

巨野县以重复信访案件为主攻点,尽快处理积压信访案件,对办未办的、已办没办好的,尽快彻底处理,限时解决;严肃处理处理大案要案,突出解决反映集中、群众关注的案件。

巨野县在日常环保信访工作中,切实做到“听民情、体民意、解民忧”,能立即解决的当场解决,不能立即解决的,安排专人负责限期查处,要求违法企业认真落实整改意见,对不按期整改落实整改的,从严从重予以处罚,并利用后督察机制,严肃处理“老赖”企业,形成长效监管机制。

按照环保信访工作早介入的原则,巨野县积极通过网络舆情了解群众环保需求,利用贴吧、微博等渠道收集环保信访线索,有针对性、指导性地开展具体环保工作,消除环境安全隐患,及时进行正确的宣传引导。

巨野县不断增强部门间联动协作能力,建立联动机制,以强硬手段惩治环境违法行为,提高企业违法成本,形成环境执法威慑力,从源头上减少信访举报。

李海潮

甄城县

控扬尘 治油气

重点污染源纳入网格化监管

本报讯 为防治空气污染,保障群众环境权益,菏泽市甄城县从治理建筑扬尘、油气污染等群众意见较大的问题入手,积极探索实施网格化监管,强化源头控制、过程监管,筑牢生态安全屏障,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好转。

甄城县地处黄河滩区,沙质土壤的地理特征成为先天劣势,“降尘”治理压力较大。为此,甄城县将“降尘”治理作为重点环保工作之一,组织住建、环保、城管、交通、公路等部门成立扬尘治理专项领导小组,全

面加强对建筑工地、拆迁工地、道路保洁、搅拌站料场扬尘污染的专项整治。提倡绿色施工,要求工地现场要在封闭围挡、场地洒水保洁、工地物料篷盖、进出道路硬化和渣土密闭运输等7个方面做到100%。对未达到标准要求,责令立即停工整顿。对整顿不力、污染较重的,取消建筑单位的施工资格。

针对渣土运输带来的扬尘污染,甄城县要求渣土运输车辆全部安装GPS定位,密闭运输,并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行驶路线进行运输。环保部

郓城县

广泛听取民意 公开执法信息

促进环境执法规范化

本报讯 菏泽市甄城县近年来针对污染源数量多、分布广的现状,通过严格执法、科学执法和有效执法,增强执法权威,提升环境执法工作水平。

甄城县利用政府网站等平台,将环境监察工作职能、执法依据、工作制度、执法程序、执法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。采取公开办公电话、局长电话和“12369”环保举报热线等方式,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群众对环境执法工作的意

见、建议,受理违法违纪行为举报,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群众对环境执法工作的监督,促进环境监察执法工作公开、公平和公正。

为加大环境执法检查力度,甄城县坚持以常规性和定期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执法检查方式,加强对辖区内重点污染源的监督检查,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问题;明确责任人和工作范围,促进环境监察工作的有效开展。